



小时候·名家名作画本系列



周锐
1953.10
小时候

在能被记忆看到的地方

周锐著 瞿澜绘

浙江人民美术出版社
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



小时候·名家名作画本系列

在能被记忆看到的地方

周锐著 瞿澜绘



 浙江人民美术出版社
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在能被记忆看到的地方 / 周锐著 ; 瞿澜绘. — 杭州 : 浙江人民美术出版社, 2015.9
(小时候·名家名作画本系列)
ISBN 978-7-5340-4479-3

I. ①在… II. ①周… ②瞿… III. ①儿童文学—图画故事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87.8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5)第205208号

责任编辑 洪 奔
水 明
责任校对 黄 静
责任印制 陈柏荣

在能被记忆看到的地方 (小时候·名家名作画本系列)

周锐 著 瞿澜 绘

出版发行 浙江人民美术出版社
地 址 杭州市体育场路347号
电 话 0571-85176089
网 址 <http://mss.zjcb.com>
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
制 版 杭州美虹电脑设计有限公司
印 刷 浙江影天印业有限公司
开 本 635×965 1/16
印 张 6.75
版 次 2015年9月第1版·第1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5340-4479-3
定 价 20.00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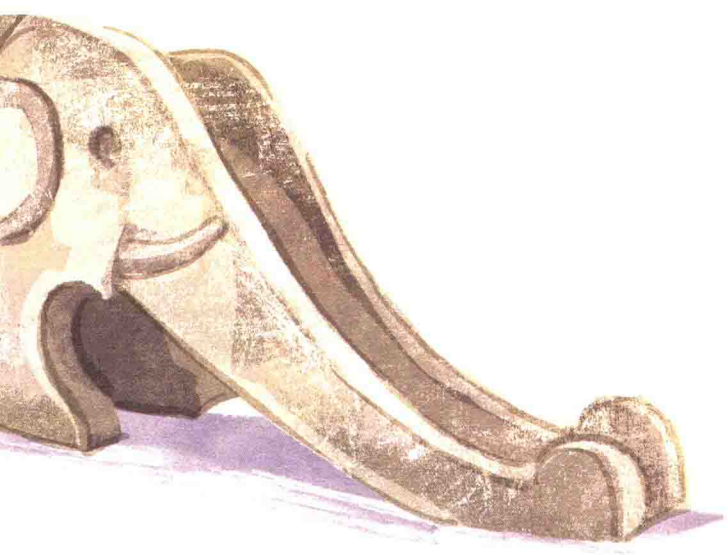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影响阅读,请与本社市场营销部联系调换。

我出生在南京军区总医院。后来我父亲就是在这个医院里去世的。

我出生在军区总医院，是因为那时我的父母都是军人。我父亲去世在这个医院里，跟是否军人已没有关系，只不过因为家在附近。

系列长篇《中国兔子德国草》的作者署名是周锐和周双宁。曾有不少人猜想周双宁是我的儿子，他们没猜出周双宁其实是我的妹妹，因为这两个名字很像父亲和儿子，而不像哥哥和妹妹。我和妹妹的名字曾经很接近的，但后来我的名字被自己改过了。

1953年，那时我父亲在南京军区文化部创作组工作，有时需要奉命出差。那年的1月28日，我父亲正在安徽的安庆出差，而我的母亲在南京分娩了。因为南京简称“宁”，就跟安庆的“庆”结合到一起，我被命名为“庆宁”。后来生我大妹妹时，我父亲在北京出差，所以大妹妹叫“京宁”。我的二妹叫“华宁”，生她时



我父亲继续出差，去了浙江金华。生小妹妹时，我父亲总算不出差了，两个人都在南京，所以叫“双宁”。

我最早的两块记忆的碎片来自两岁以前，都跟我住院接受疝气手术有关。碎片 1：我站在床上，护士正用尿壶接我的小便。碎片 2：祖父从露天的靠椅起身，他是来接我出院的。

两岁后的记忆渐渐完整。幼年时期的各种感觉令人怀念。过了幼年时期的我们也能闻到花香和茶香，但由于嗅觉的退化，那些香味已不再那样沁人心脾。小时候，电车的“当当”声、酒酿的醉甜以及金边瓷碗的精致无不引起强烈的感官愉悦，长大以后就“恍如隔世”了。不过幼年时那些负面的感觉也同样强烈。在幼儿园，厕所里那块有着很多洞洞的长板上有时会出现大便，这是我最不能忍受的，因为太臭啦，长大以后就再也闻不到如此难忍的臭味了。

我进的是部队的全托幼儿园，星期六下午被集体地用军用卡车送回家。我很喜欢站在车厢前沿被风强劲地吹拂，当然这是在夏天。部队幼儿园的滑梯比一般幼儿园的高，也许因为军人子弟应该比老百姓的孩子有胆量。那里的草坪上可以放露天电影。夏天，放电影以前，阿姨会挥舞着涂上肥皂的脸盆，我们就可以惊喜地看见一只只蚊子粘到脸盆上。至于放过的片子，我至今记得的有两部。一部是动画片《骄傲的将军》，说那将军得胜后很少练习武艺，射雁的箭也会被雁叼走。后来将军肥胖得连狗洞都钻不出，就被敌人抓住了。另一部是故事片，后来根据情景回忆，应该是相声演员侯宝林主演的《游园惊梦》，说的是一个喜欢戏弄动物的游客的种种不文明行为，其中一个细节是他的口琴在大象的肚子里被吹响了。

在幼儿园的另一种记忆，是午睡时睡不着倾听外面的动静。能听见自远而近又自近而远的敲击竹筒和吆喝的声音：“笃！笃！笃！糖芋苗——”

还有，我们会在土里掘出一些碎瓷砖，擦洗干净了，用它反射阳光，照来照去。

还记得班里有个玩偶，叫小明。哪个小朋友从家里带来吃的东西，比如说一个苹果，会被切成许多小片。大家围成一圈，阿姨在中间抱着小明，苹果的主人则端着放苹果片的盘子。小朋友们依次向前领取一片苹果，然后对小明说：“谢谢小明。”每人都希望自家能拿出东西跟大家分享，都没有因为东西分给别人时别人只谢小明不谢自己而感到不快。







后来我离开南京，来到上海。

当时我不知道的是，我父亲已被划为“右派”去农场劳改，我母亲无法抚养四个孩子，这才把我送到祖父祖母身边。

在上海，我的新幼儿园是一所有着彩绘玻璃的教堂。这是一种废物利用，因为那时的教堂已不能举行宗教活动。

入园第一天，午睡时，旁边的女孩悄悄拿出一个灰色的颗粒给我吃。

我接过来看一看，那实在不像是能吃的东西。她也许想捉弄我，我不肯吃。

她就将那颗粒放进自己嘴里。

我看她吃得津津有味，这才除疑，也要了一粒来吃。咸咸的，有鲜味。

她告诉我：“这叫盐津枣。”

不知怎么，我没喜欢这个给我吃盐津枣的女孩，
却喜欢上了另一个，她叫洁。

洁没有向我表示过任何好感，但我喜欢这个静静的
女孩。

她穿一件蓝底白点的连衣裙。

但我很快就从教堂幼儿园“毕业”了。

我成了小学生。

小学生活使我兴奋的是，洁居然跟我同一所学校，
并且同一个班级！

每天放学要“排路队”，就是排着队走出校门，
一路有人到家，队伍渐渐散尽。洁正好排在我前面，
还穿那件连衣裙。我经常踢她一下，惹她嗔骂一句。







多年后读郑渊洁作品，他说“一个男孩喜欢一个女孩，就会常常欺负她”，我就在心底惊呼：原来不仅我这样啊。

对洁的欺负阶段不久结束，进入送礼阶段。

那时同学中常会有人带来一些小东西送人，在大家的争抢中获得富豪感。记得一种是成叠的小硬纸板，可以折成一个个小方盒子。还有那种圆柱形水果糖的包装纸，亮闪闪的，金碧辉煌。还有插在戏曲演员发髻上的一支支镶嵌着“宝石”的头饰，虽然都是废弃的次品，可也足够让小孩子眼花缭乱啦。

得到这些好东西后，我会毫无例外地送给洁。

我跟洁住在同一条大弄堂的不同小弄堂里。放学后，我会不远不近地尾随其后。到洁快拐进她的小弄堂时，我就快步上前，一言不发地把礼物递给她。

她从没拒绝过我的礼物。

这些只能算借花献佛，但我也送过她真正的重礼。

从四年级起，每年暑假我都会去南京探亲，祖父送我上火车时会给我两元钱，回来时妈妈会给我五元钱。这些钱我会全部用来买书。我买了我喜欢的《诸葛亮》《孙悟空》《李密和瓦岗军》《方腊起义》等等，翻书时很当心，翻了许多遍还跟新书一样。但“该出手时就出手”，一本一本把我的书送给洁，我从没心疼过。

